**弘光科技大學 產學鏈結中心**

附件一

**產學攜手人才共育 申請書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基本資料** |
| **系科** |  | **計畫主持人** |  | **產學計畫編號** |   |
| **計畫名稱** |  |
| **合作單位** |  | **計畫總金額** |  |
| **執行期間** |  年 月 日~ 年 月 日 |
| **計畫摘要** |  |
| **培育學生成員** |
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編號** | **學生姓名** | **系所班級** | **學號** | **常用電子信箱** | **聯絡電話** | **是否參與校內其他產學補助方案(\*註3)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□是 □否 |
| 2 |  |  |  |  |  | □是 □否 |
| 3 |  |  |  |  |  | □是 □否 |

註：(1)表格不敷使用時，得以增加。(2)聯絡資訊請務必填寫可聯繫本人之資料。(3)請學員勾選是否有參與校內其他產學或高教深耕計畫補助之「多元專題製作計畫」及產學攜手人才共育補助方案。 |
| **培育內容規劃與成效** |
| 1. **簡要說明學生在計畫中參與項目或培育內容規劃 (條列式說明)：**
2. 參與天然物的萃取技術。
3. 天然物成分分析實作。
4. HPLC 儀器操作與結果分析。
5. 天然物的功能性分析實務操作。
 |
| 1. **預期成效(條列式說明)：**
2. 培育學生具有天然物的萃取技術。
3. 培育學生具備天然物成分分析能力，
4. 陪育學生具有HPLC 儀器操作與結果分析能力。
5. 使學生了解天然物的功能性分析的實務操作過程。
 |
| 1. **預計達成之指標**

[x] 技術或成果報告，**若無法於今年度結案，請述明可繳交技術或成果報告之日期**(**此為必要項目**)**※ 以下項目至少須達成1項，成果發表須與該產學合作計畫相關，請說明預計達成之指標詳細名稱及可完成日期，並將佐證資料列於附件二成果表中：**[ ] 校內外研討會發表：[ ] 國際研討會發表： [ ] 參加校內外專題競賽： [ ] 參與校內外競賽活動： [ ] 成果展[ ] 其他： 請說明 。 |
| **補助說明事項** |
| ※請計畫主持人確認以下內容：[ ] 已瞭解本校「產學攜手人才共育」補助方案，並依內容填寫申請書。[ ] 本補助方案採隨到隨審方式審查，審查結果與核定補助金額將另行通知計畫主持人。[ ] 本補助方案之經費依據年度編列預算額度執行，超過補助預算後即公告停止申請。[ ] 本補助方案之經費，為執行本申請書填報之產學合作計畫材料費。不得用於補助學生個人或其他活動使用。[ ] 本申請書之培育成員，不得與校內其他產學或高教深耕計畫補助之「多元專題製作計畫」及產學攜手人才共育補助方案重複，如有重複則該員不予補助。[ ] 若獲補助，需配合繳交技術或成果報告，並完成預計達成指標中至少一項 (需檢附佐證資料以供審查)。[ ] 若未達成預計指標，則該計畫主持人次年度不得申請補助。**計畫主持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|
| **補助金額** |
| **申請金額 (元)** |  | **核定金額 (元)** | (由研發處填寫) |
| 計畫主持人 | 單位主管 | 產學鏈結中心 | 研發處 |
| 月 日 | 月 日 | 月 日 | 月 日 |